

公告编号：2016-011

证券代码：834376

证券简称：冠新软件

主办券商：中信建投

新疆冠新世纪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发行方案

住所：新疆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

校园路 107 号北大科技楼二楼 209 号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SECURITIES CO., LTD.

主办券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 66 号 4 号楼

二零一六年三月四日

声 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股票发行方案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目 录

一、公司基本信息.....	5
二、发行计划.....	5
三、董事会关于本次发行对公司影响的讨论与分析.....	7
四、其他需要披露的重大事项.....	7
五、中介机构信息.....	7
六、有关声明.....	9

释 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冠新软件	指	新疆冠新世纪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主办券商	指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	指	新疆冠新世纪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董事会	指	新疆冠新世纪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
董事会决议	指	新疆冠新世纪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股东大会	指	新疆冠新世纪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股票发行方案、本股票发行方案	指	新疆冠新世纪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全国股转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一、公司基本信息

1. 公司名称：新疆冠新世纪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 证券简称：冠新软件
3. 证券代码：834376
4. 注册地址：新疆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校园路 107 号北大科技楼二楼 209 号
5. 联系电话：010-62962628
6. 法定代表人：洪继群
7. 董事会秘书：田瑞

二、发行计划

1. 发行目的

公司本次定向发行的目的为优化公司股东结构，改变公司股票转让方式，提升公司融资及资本运作能力，补充流动资金，提高盈利及抗风险能力，促进公司业务的进一步发展。

2. 发行对象

(1) 公司本次定向发行对象如下：

本次股票具体发行将面向不少于 2 家经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备案的具有做市商资格的证券公司进行。上述发行对象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第三十九条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投资者适当性管理细则（试行）》的规定，可以认购公司本次发行的股份。本次定向发行新增投资者累计不超过35名。

(2) 现有股东优先认购安排：

截至2016年3月4日，公司未收到在册股东签署关于放弃优先认购权的承诺，因此，如公司在册股东参与本次定向发行，可参与认购的股份为不超过1,000,000股，并须在《股票发行认购公告》规定的缴款期限内缴款，本次定向发行对象所能认购的股份数量将作相应调整，如公司在册股东不参与本次定向发行且未在《股票发行认购公告》规定的缴款期限内缴款，则视同将相关权益转让给本次发行对象。

3. 发行价格

本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4.00元/股的价格。

本次股票发行价格综合考虑了公司所属行业、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市盈率等多种因素，并与发行对象协商后最终确定。

4. 发行股份数量：

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不超过1,000,000股（含1,000,000股）。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4,000,000元（含24,000,000元）。

5. 公司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对公司股票价格的影响：

董事会决议日至股份认购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不存在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事项。

6. 本次发行股票的限售安排及发行对象自愿锁定的承诺。

本次发行的股票无限售安排，且无自愿锁定承诺。

7. 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发行股份募集的资金主要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等。近年来公司一直处于快速发展阶段，流动资金需求也在增长，公司为维持日常经营需要大量资金支付经营活动的现金支出，若流动资金无法满足现金支出的需求。2016年公司属于转型阶段：从传统软件公司转型为大健康服务平台运营商。未来3-5年内，公司将重点发展居民健康卡业务，完善现有产品，最大限度发挥公司长期积累的政府关系优势、用户优势以及大数据优势，做大做强企业。本次定向发行有助于提升公司的资本实力、抗风险能力和持续融资能力，有利于公司未来通过各种融资渠道获取更低成本的资金，及时把握市场机遇，通过业务内生式增长及收购兼并等外延式增长，迅速提升业务规模，增强整体竞争力，实现公司长远发展战略目标。

8. 本次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处置方案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发行前滚存的未分配利润将由公司新老股东共同享有。

9. 本次发行拟提交股东大会批准和授权的相关事项

涉及本次股票发行的《关于〈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10. 本次发行涉及主管部门审批、核准或备案事项情况

本次股票发行完毕后，公司股东人数预计不超过200人。因此，本次股票发

行不涉及主管部门审批、核准事项，但发行完成后需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履行备案程序。

三、董事会关于本次发行对公司影响的讨论与分析

1. 本次发行对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之间的业务关系、管理关系、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等变化情况

本次发行对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之间的业务关系、管理关系、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等情况不产生影响。

2. 本次发行对其他股东权益的影响

本次定向发行后公司的总资产及净资产规模均有一定幅度的提升，有利于增强公司实力，提高市场竞争力，对其他股东权益或其他类别股东权益有积极的作用。

3. 与本次发行相关特有风险的说明

本次发行不存在其他特有风险。

四、其他需要披露的重大事项

公司目前不存在公司的权益被股东及其关联方严重损害且尚未消除的情形；亦不存在公司违规对外提供担保且尚未解除的情形。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二十四个月内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十二个月内未受到过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公司不存在其他严重损害股东合法权益或者社会公共利益的情形。

五、中介机构信息

1. 主办券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66号4号楼

法定代表人：王常青

项目负责人：郭尧

项目组成员（经办人）：赵文慧

联系电话：（010）65608408

传真：（010）65185311

2. 律师事务所：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东大桥路9号侨福芳草地D座7层

单位负责人：彭雪峰

经办律师：于晖、李丽雅

联系电话：(010)58137517

传真：(010)58137711

3. 会计师事务所：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阜城门外大街2号万通新世界A座24层

负责人：姚庚春

经办注册会计师：赵丽红、张燕

联系电话：（010）52598225

传真：（010）52805601

六、有关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股票发行方案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

_____ 洪继群	_____ 贾向峰	_____ 张生太
_____ 包培文	_____ 刘静波	

全体监事：

_____ 朱秀伟	_____ 贾淑玲	_____ 李琼
--------------	--------------	-------------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

_____ 洪继群	_____ 贾向峰	_____ 包培文	_____ 鲁清泉
_____ 王海龙	_____ 刘静波	_____ 罗虹霞	_____ 田瑞

新疆冠新世纪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3月4日